

证券代码：870972

证券简称：广州塔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海心沙音乐餐吧）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丰富和优化餐饮业态，提升广州塔餐饮品牌品质，广州塔下属全资子公司广州塔云星餐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星公司”）投资海心沙音乐餐吧项目，项目总投资 98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661,595,819.59 元，净资产为 1,380,191,581.73 元。公司本次投资金额为 98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和净资产额的比例分别为 0.27%、0.71%。本次交易未达

到以上标准。

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不存在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或出售的，无需累计计算。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设立合资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全资子公司广州塔云星餐饮有限公司投资海心沙音乐餐吧项目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海心沙音乐餐吧项目总投资980万元，主要包括：房屋建设、装修及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780万元，厨房设备及其他设施设备约200万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项目建设所需资金 980 万元由云星公司自筹解决。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暂未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建设的海心沙音乐餐吧项目，主要基于拓展广州塔及周边区域餐饮版图，进一步丰富和优化餐饮经营业态，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推动公司及下属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海心沙音乐餐吧项目的投资，主要基于未来餐饮板块整体发展的战略考虑，未来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确保公司对外投资的安全和全体股东的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海心沙音乐餐吧项目具备较好的运营能力及财务基础，符合公司餐饮业务的发展方向，有助于提升整体核心竞争力，从长远来看，预计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